

证券代码:002188

证券简称:中天服务

公告编号:2024-017

## 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《传票》暨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:尚未开庭审理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:原告
- 涉案的金额:10亿元
-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: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,公司将在收到相关现金补偿时,按实际发生金额计入当期收益。

#### 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进展情况

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5月24日收到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“嘉兴中院”)出具的关于公司起诉中麦控股有限公司、王献蜀合同纠纷一案的《传票》(2024)浙04民初112号。

#### 二、本案基本情况

2024年5月18日,公司发布了《关于收到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〈受理案件通知书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6),详细披露了公司起诉中麦控股有限公司、王献蜀合同纠纷一案。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8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# 三、本次收到传票的主要内容

嘉兴中院于2024年5月24日出具《传票》:传唤事由为开庭审理,应到时间2024年7月22日,上午9时30分。

#### 四、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目前，公司（包括控股公司在内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。

#### 五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因案件尚未审理，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，公司将在收到相关现金补偿时，按实际发生金额计入当期收益。公司将根据有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《传票》（2024）浙04民初112号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